吳處士墓誌銘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吳處士墓誌銘
作者：王安石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臨川文鈔/14卷》和《王臨川集/卷094》

君吳氏，諱某，字某，其先建安大姓。曾大父諱某，建州長史，大父諱某，館驛巡官、檢校尚書吏部員外郎，皆江南李氏之所置也。方李氏時，吏部府君之父子，同時仕江南者以十數，至君之考諱某，始以汀州軍事推官歸選於朝，主鄭之新鄭簿。

君少孤，事母夫人至孝，與其弟軻相愛。春秋祭先人，雖老矣，氐牲省器，皆不以屬子孫，俯仰齊栗，如見其享之者，已祭，未嘗不悲哀也。讀書取大指通而已。或勸之謀利，曰：「吾貧久矣。人以我為憂，而我以是為樂，不能改也。」

有子三人，甫、申、冉，皆不使事生產，曰：「士而貧，多於工商而富也。」三人者，皆以進士貢於鄉，而申為太平州軍事推官。君年七十八，某年某月某日卒於太平之官舍，甫等護其柩歸葬於江州某縣某鄉某原，某年某月日也。夫人前君卒，別葬，實南陽葉氏。始君所居毀於水，乃奉母夫人來客江州，愛其山川而遂家之，故其葬也以歸焉。申之友南陽張頡論次君之事如此，而申以告曰：「先人不幸，力為善而不獲顯於天下。今其葬，宜得銘，使後世有見焉。」

嗟乎，予不及識君矣，然予之故人多能言君之教諸子盡其道，故卒皆有立，而申之文行尤以知名於世。方今士大夫之列於朝者，天子於其父母皆有以寵嘉之，其官封之卑巨視其子，所以勸天下之為父母而慰其子之心。以君之善教而子之材，宜及其身有高爵盛位之報焉。其生也，既不及，其沒也，孰知其不卒享也哉？是故不宜無銘也。銘曰：

士或為仁，稱止一鄉。至其後興，厥聞乃光。或業以勤，而傳之圮。維是不朽，實君有子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